

卫生知识,特别是餐饮食品安全和预防食物中毒工作重点,我部确定了今年的宣传周主题、宣传重点和具体活动安排。

## 二、宣传周主题

关注餐饮卫生,预防食物中毒

## 三、宣传策略

围绕宣传周主题,开展形式多样的现场宣传和媒体宣传活动,重点介绍食品卫生工作,特别是近期开展的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及取得的成绩。

## 四、宣传活动安排

(一)检查北京北小河路餐饮量化 A 级一条街。

为做好奥运场馆周边餐饮单位食品安全工作,北京市卫生部门经过积极努力,打造了北小河路餐饮量化 A 级一条街。宣传周期间,我部将邀请相关部门领导检查这一餐饮量化 A 级示范街。通过监督检查工作,推广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制度,宣传卫生部门在保障餐饮食品安全方面所做工作以及餐饮量化分级管理取得的成绩。

(二)召开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新闻发布会。

根据餐饮食品卫生工作需要,我部正在组织编写中国餐饮消费安全状况宣传资料并召开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新闻发布会,通报餐饮业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制度实施情况、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成绩以及重大案件查处情况。

(三)充分利用媒体开展食品卫生知识宣传。

我部将与中央电视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合作开展食品卫生知识专题宣传活动,重点介绍食品安全五大要点、食品安全知识和预防食物中毒措施等内容,提高全民食品卫生意识,增强全民食品消费信心。

(四)制作食品安全宣传图。

我部将组织设计餐饮业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食品安全和食物中毒宣传挂图,并将电子版下发给各地,以便各地及时印刷张贴。

# 卫生部关于做好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验收工作的紧急通知

卫发电[2007] 88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有关单位:

根据《全国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部署,全国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领导小组将在 2007 年 12 月底前组织对全国专项整治工作进行督查验收。为做好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总结验收工作,在今年年底前实现国务院确定的“彻底解决县城以上城市的餐饮经营单位无证照经营的问题;食堂和县城以上城市的餐饮经营单位 100 %建立原料进货索证制度;杜绝使用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畜、禽等及其制品行为,杜绝使用有毒有害物质加工食品的行为”的整治目标,现将有关要求紧急通知如下:

一、要严格按照国务院确定的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目标,以食堂和县城以上城市的餐饮单位为重点,彻底解决其无证照经营的问题,全面落实其 100 %建立原料进货索证制度的要求。要针对前一阶段发现的薄弱环节,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再检查、再指导、再规范,集中力量,加大力度,切实加强督查、通报、责任追究等,确保上述目标按期实现。

二、要认真做好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的自查自验工作。在国务院组织验收(12 月中旬)以前,各地要完成本地区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的自查自验工作,我部不再另行组织对全国进行现场验收,但将继续组织督促检查。自查自验的主要内容是:整治任务完成情况、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长效机制建立和实施情况、组织领导和责任制落实情况。验收方法可采取听取汇报、现场检查、查看资料、组织座谈、随机抽样等形式,注意充分体现量化指标完成情况,量化的项目不增不减。

三、要做好专项整治信息报送工作,各地要按照附件中新的报表报送数据,并按照指标说明统一验收标准,规范数据统计报送,做到底数清楚、成果量化、有据可查。

四、要根据国务院关于验收工作的要求认真细致地做好专项整治总结工作。既要充分肯定工作成绩,也要认真分析研究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并注意挖掘典型做法和经验,积极探索建立餐饮消费安全长效监督管理工作机制。各省(区、市)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总结(报送数据的格式见附件 1,总结报告提纲见附件 2)要在 12 月 20 日前报送到我部。

附件 1. 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总结阶段报表(略)

附件 2. 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总结提纲

卫生部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总结提纲

(供参考)

### 一、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一) 国务院部署的“彻底解决县城以上城市的餐饮经营单位无证照经营的问题;食堂和县城以上城市的餐饮经营单位 100 %建立原料进货索证制度;杜绝使用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畜、禽等及其制品行为,杜绝使用有毒有害物质加工食品的行为”的整治目标完成情况。

(二) 卫生部部署的县城以上城市餐饮经营单位 3 个 100 %、1 个 95 %的完成情况;农村地区餐饮单位 1 个 100 %及规范行为任务的完成情况。

### 二、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一) 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和责任落实情况。

1. 省卫生厅专项整治机构、组织工作情况(工作组织机构、召开会议、部门协调配合、下发专项整治文件、新制定相关政策和制度、宣传动员工作、督促检查等方面的情况);

2. 基层工作措施与责任落实情况(无证经营整治是否全面,监督覆盖率、针对责任相对人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培训宣传、开展业务指导等情况,违法案件的处理及大案要案查处数量);

3. 数据信息报告工作(基层信息报告及数量,上报信息报告及数量)。

(二) 重点整治工作采取的措施和工作开展情况。

1. 餐饮单位无证经营行为的整治和推广量化分级管理工作情况;

2. 餐饮单位食品原料采购索证和验收制度的建立、实施和推广情况,查处采购和使用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等及其制品、滥用食品添加剂等违法行为的情况;

3. 针对重点地区(农村)、重点单位(中小餐饮单位)、重点人群(学校)开展工作的情况;

4. 食物中毒事件、食源性疾病防控措施和 2007 年 9 月份以来发病情况及其与去年同期的比较的情况。

### 三、长效机制建设和实施情况

(一) 监督执法和执法网络建设情况。

1. 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

2. 基层监督网络建设和工作开展情况;

3. 政策制度的建设。

(二) 工作亮点和取得的经验。

1. 工作亮点;

2. 本地区好的经验和做法;

3. 整治工作中的先进个人和先进事迹。

(三) 专项整治工作宣传培训和取得的社会效果。

1. 群众对餐饮专项整治工作的满意度和认可度;

2. 餐饮经营者的认识和自身管理水平提高情况;

3. 投诉举报数量是否下降及其处理情况。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五、下一步工作安排和建议

## 坚持为民利民,确保实现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目标 ——在全国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现场会上的讲话

卫生部副部长 陈啸宏

(2007年10月17日)

在党的十七大胜利召开期间,我们在湖北武汉召开全国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现场会。我们要以十七大精神为统领,用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让人民共享的思想为指导,深入扎实地开展整治工作。

我们这次专项整治工作现场会,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深入学习国务院领导同志有关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指示精神,分析形势,交流经验,部署下一阶段专项整治工作,促进各项整治工作落实到位。

### 一、进一步明确专项整治工作的任务和工作要求

今年8月21日国务院召开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部署开展了全国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决定于8月下旬至12月底,在全国范围开展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发布了《全国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方案中确定由卫生部门牵头餐饮消费安全整治任务,并提出年底前全国“彻底解决县城以上城市的餐饮经营单位无证照经营问题;食堂和县城以上城市的餐饮单位100%建立原料进货索证制度;杜绝使用病死或死因不明的畜禽及其制品的行为,杜绝使用有毒有害物质加工食品行为”的工作目标。根据国务院要求,卫生部对任务进行分解,确立了具体的目标,同时,提出了“两个整治、两个推进”的部署,即:整治无证经营,推进量化制度;整治非法原料,推进索证制度。

这些任务和指标是卫生部门执政为民、关注民生的重要体现,必须在年底以前完成,尤其是“食堂和县城以上城市的餐饮单位100%建立原料进货索证制度这一指标”必须不折不扣地完成。卫生部高度重视全国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陈竺部长批示:我部各部门均应树立全局观念,大力支持,一定要履行我在领导小组内的职责,尤其做好我部牵头的餐饮卫生工作,按吴仪同志要求,打一场食品安全专项行动的漂亮仗。

### 二、要在已开展的工作基础上进一步查找存在的不足

(一)今年全国食品卫生监管工作进展顺利,为餐饮专项整治工作打下良好基础。

今年2月,国务院召开了全国加强食品药品整治和监管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后,卫生部根据国务院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方案要求,制定了《2007年全国公共卫生重点监督计划》,将餐饮业原料、农村食品和保健食品的专项整治作为今年整治工作的重点,强调把农村作为重点地区,把学校食堂作为重点环节,切实加强餐饮卫生监管,保护消费者餐饮食品安全。各地普遍加大了在食品生产、流通和餐饮业大力推进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力度,规范了卫生许可和监督工作。年初部署的重点工作与这次专项整治的工作目标基本上是一致的,这为做好全国餐饮消费安全的专项整治工作打下良好基础。上半年,卫生部还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餐饮卫生监督工作的通知》,强化餐饮经营单位是餐饮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意识,加强学校食品卫生工作,有效预防食物中毒和肠道传染病发生。尤其是10月份以来,在各地卫生行政部门的努力下,成功保障了女足世界杯赛、上海特奥会的卫生保障工作,以及十一黄金周的食品卫生保障行动,为全国人民过一个愉快的十一长假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二)卫生部积极认真落实国务院专项整治工作要求和措施。

根据国务院统一部署,卫生部全力加强对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工作规划和督导检查等工作,全力做好卫生部门承担的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任务。

一是进一步加强对全国专项整治工作的领导与协调。卫生部成立了由部内有关司局为成员的协调小组,负责对全国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协调、评估和指导。在监督局设立全国餐饮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协